

社團法人台中市學習障礙協會 函

會址：台中市西區五權路 2-67 號 4 樓
承辦人員：林英鸞 社工
電話：(04)2372-1705
傳真：(04)2372-3491
電子信箱：kidslda.mail@gmail.com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03月01日

發文字號：111中協字第1110014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變更本會辦理「推廣有生命的漢字閱讀理解工作坊」研習課程日期乙案，請鑑核。

說明：

- 一、復貴局 111 年 2 月 16 日中市教字第 1110012314 號函。
- 二、有關申請開辦「推廣有生命的漢字閱讀理解工作坊」研習課程，原訂日期 111.03.09(三)的日期，因講師因素無法依期上課，故需變更日期，將順延至 111.06.18(三)研習。
- 三、原申請上課日期如下：
 - 111.03.09(三) 13:30-16:30
 - 111.03.30(三) 13:30-16:30
 - 111.04.27(三) 13:30-16:30
 - 111.05.25(三) 13:30-16:30
- 四、變更上課日期如下：
 - 111.03.30(三) 13:30-16:30
 - 111.04.27(三) 13:30-16:30
 - ✓ 111.05.28(六) 13:30-16:30
 - ✓ 111.06.18(六) 13:30-16:30
- 五、檢附課程簡章。

正本：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本會

理事長陳麗文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理事長決行

「推廣有生命的漢字閱讀理解工作坊」課程簡章

一、研習名稱：「推廣有生命的漢字閱讀理解工作坊」研習課程

二、目的：

十二年國教，要求的是核心素養，所有的試題都會以素養題目的方式展現，這種命題方式的第一關就是考孩子的閱讀素養。PIRLS 把閱讀分為兩個歷程：一種是基本的「直接歷程」，從字裡行間就可以擷取訊息，找到固定的答案；還有一項則是較高層次思考的「詮釋歷程」。我們學障生，可能在基本的「直接歷程」就遇到了瓶頸，更別遑論較高層次思考的「詮釋歷程」。所以我認為學障生的閱讀理解最基本的訓練是詞義觸接歷程，一般人認為閱讀只要孩子會認字(讀出字音)，但是根據文獻報導優讀者與劣讀者最大的差異在於能有效從記憶中找尋字詞的意義，對於該字的字義、詞彙意涵懂多少，才是閱讀理解的關鍵。因閱讀除了讓孩子識字認讀之外還要進一步的安排字義詞彙意涵訓練以增進其詞義觸接。

三、講師：李雪娥老師

四、講師經歷：

1. 嘉義大學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組特教領域博士生
2. 夢 N 次方特殊教育講師
3. 國小教師、特教組長
4. 中華民國學障協會理事
5. 臺中市適性安置委員
6. 臺中市鑑定安置輔導委員會委員
7. 社團法人台中市學習障礙協會理事
8. 社團法人台中市學障協會有生命的漢字樂學營講師

五、研習日期：111.03.30(三) 13:30-16:30

111.04.27(三) 13:30-16:30

111.05.28(六) 13:30-16:30

111.06.18(六) 13:30-16:30

六、研習對象：全國各國民中小學任教教師、特教老師及有需求的教師

七、研習時數：每一次全程參與課程將核發 3 小時教師研習時數

八、地點：使用 google meet 線上會議軟體

九、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中市學習障礙協會

連絡電話：(04)2372-1705 林英鸞社工